

苏州万和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关于法医解剖室改造项目装饰改造工程的竞争性磋商采购

公告

(招标编号: SZJJ2025-N-133)

项目所在地: 江苏省苏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法医解剖室改造项目装饰改造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257.283182万元, 招标人为苏州万和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柒万贰仟捌佰叁拾壹元捌角贰分 (小写¥2572831.82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法医解剖室改造项目装饰改造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法医解剖室改造项目装饰改造工程:

1. 供应商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具备在有效期内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项目经理要求: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注册二级建造师及以上和《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 且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 a. 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交纳社会保险或将本人执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 b. 项目经理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 或项目经理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起已满6个月), 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 或项目经理有在建工程, 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作规模在项目经理执业范围之内。

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9-15 09:00到2025-09-22 16:00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获取地点：苏州市金门路1299号（2号楼518室），苏州骏捷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售价：每套300元 依法获取采购文件：供应商进行现场报名后获取采购文件，报名日期视同为依法获取采购文件日期。未依照采购公告要求实行现场报名的供应商，视为未参与该项采购活动，不具备对该采购项目提出质疑的法定权利，但因供应商资格条件或报名时间设定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等原因使供应商权益受损的除外。现场踏勘：自行踏勘，不组织统一的现场踏勘。报名和获取采购文件时须提供以下材料（注：报名时需提供以下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封面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电子邮箱、传真等信息）：（1）供应商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2）供应商具备在有效期内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3）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注册二级建造师及以上和《建筑施工企业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复印件且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原件；（4）近三年内至磋商报名前，供应商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加盖公章的承诺书复印件；（5）提供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如为委托代理人参与报名的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注：未按上述方式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磋商响应活动。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26 09:30

递交方式：现场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26 09:30

开标地点：苏州市金门路1299号（2号楼512室）

七、其他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SZJJ2025-N-133
2. 项目名称：法医解剖室改造项目装饰改造工程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5. 工程范围：法医解剖室改造项目装饰改造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原有装饰拆除工程、安装工程、智能化工程、室内装饰工程等) 具体内容以实际发生为准。
6. 工期：85日历天（具体开竣工日期以采购单位要求为准）。

7.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二) 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三) 其他补充事宜

本公告有关信息将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pubservice.com>) 网上发布, 敬请留意, 请各单位获取本次磋商文件后, 认真阅读各项内容, 进行必要准备工作, 按文件的要求详细填写和编制响应文件, 并按以上确定的时间、地点准时参加投标。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苏州万和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 /

联 系 人: 陈嘉茗

电 话: 0512-67728551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球 机 构: 苏州骏捷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苏州市金门路1299号(2号楼518室)

联 系 人: 李庆春

电 话: 0512-65954780-810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李庆春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